

责任编辑：石进京

封面设计：**唐滔设计**

知军事 观天下 ——大学军事教程

微课版



中航出版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AVIATION PUBLISHING & MEDIA CO., LTD.
www.aviationnow.com.cn

『互联网+』新形态一体化教材

知军事 观天下 —— 大学军事教程

主编 王威 杨德宇 张亚利

航空工业出版社

按照2019《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编写

“互联网+”新形态一体化教材

知军事 观天下 ——大学军事教程

微课版

主审 杨胜利
主编 王威 杨德宇 张亚利



航空工业出版社

按照2019《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编写
“互联网+”新形态一体化教材

知军事 观天下

——大学军事教程

微课版

主审 杨胜利
主编 王威 杨德宇 张亚利



内 容 提 要

本教材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实际需要编写。在编写过程中为了使学生学习到的教学内容更为充实广泛，并且能为每年举行的全国军事课教学检验竞赛培养队伍，本教材增加了格斗基础、防空袭、识图用图、电磁频谱管控等内容。为增强教材的可读性和知识容量，我们在教材中穿插了许多小窗口，提供了知识链接与延伸阅读等模块。教材更为创新的亮点是和网络教学密切联系，通过观看视频，进一步加深学生对教师讲课内容的理解，顺应了当前由于信息化快速发展而形成的网络化教学的新形势。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知军事 观天下：大学军事教程 / 王威，杨德宇，
张亚利主编 . —北京：航空工业出版社，2019.11（2025.4 重印）
ISBN 978-7-5165-2044-4

I . ①知… II . ①王… ②杨… ③张… III . ①军事科
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 ① 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225912 号

知军事 观天下
——大学军事教程
Zhijunshi Guantianxia
——Daxue Junshi Jiaocheng

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5 号曙光大厦 C 座四层 100028)
发行部电话：010-85672666 010-85672683 读者服务热线：010-85672635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2019 年 11 月第 1 版 2025 年 4 月第 6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449 千字
印张：20 定价：45.00 元

序 言

教材是学生听课学习的必备工具。一般而言，出于严谨考虑，教材的“面孔”往往比较死板。特别是军事类教材，由于内容的特殊性，更容易出现严肃有余而活泼不足的问题。而《知军事 观天下——大学军事教程》却让人感到耳目一新。

这本教材的编者长期工作在高校军事课教学一线，既有扎实的军事理论功底，又有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他们本着既严谨、科学，又实用、新颖的原则，进行了细致构思和巧妙设计。本教材融思想性、知识性、科学性、趣味性于一体，力求达到“教师好教、学生好学、成绩易测”的目的。本教材主要有5个“亮点”。

亮点一：主题鲜明，层次清晰。

本教材打破常规，在突出教学大纲要求的基础上，结合大学军事课教学特点，以专题形式设置教材内容，授课教师可根据需要自行选择讲授专题。在每一个专题前与每一讲的题目前，都有对该专题或该讲内容的“点睛”之词，直接点明主题，大学生仅看目录部分，就能在第一时间感知到教学主题以及所包含的大量信息。

亮点二：形式活泼，信息量大。

教材在正文中设置穿插了与教学内容相关的小模块，如“延伸阅读”“历史人物”“知识链接”“经典战例”等，成为学生拓展知识的重要来源。为了便于复习考试，每一个专题之后都设置有填空、选择、简答、论述等类型的练习题，供学生课后复习，以练促学，巩固所学的知识要点。

亮点三：网络教学，鲜活实用。

互联网时代，网络化教学已成为学生自主学习的重要手段和途径。为顺应新媒体时代实时教学需要，本教材在编排设计时注重与网络化教学相衔接，每个专题设置有二维码，学生只要用智能手机扫描页边二维码，就可以链接到本页所讲内容的视频，或者看到教师讲课的视频。通过观看视频，可以进一步加深对教师讲授内容的理解。

亮点四：征兵宣传，报效祖国。

为适应大学生兵役征集的客观需要，本教材重点介绍了大学生依法服兵役的相关内容，详细列出了大学生服兵役的政策和基本流程，使大学生在军事理论课教学中，受到参军入伍的教育，从而坚定携笔从戎、光荣服役的自觉性。

亮点五：理技合一，提升素质。

根据高等院校国防教育的实际，本教材在设计编排上做到了理论与技能训练相结合。教材内容除涵盖传统军事理论知识外，还扩展了军事技能及其他相关内容的介绍，如增加了格斗基础、防空袭、识图用图、电磁频谱管控等相关内容，使学生在增长军事理论知识的同时，有效提高技能素质与能力。

本教材对大学生有较大的帮助，对大学生掌握军事技能、进行国防教育非常实用。不论是内容上还是形式上，均为一部质量较高的教材，是近年军训教材出版难得的一部佳作，相信会得到广大读者的认可。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教授 大校

前 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新局面。要求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是提高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培养学生综合国防素质的主要形式。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深化学生军事训练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7〕76号)和教育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最新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教体艺〔2019〕1号)的要求，适应时代特点，广泛征求一线军事教师的意见，本着严谨、科学、实用、新颖的原则，进行认真的构思和设计，力求达到“教师好教、学生好学”的目的。本教材的主要特点如下。

一是本教材覆盖大纲规定的所有内容和知识点，根据军事课教学的特点，增加了世界军事形势相关内容的比重。在整体结构上采用专题式，同时每个专题又分为若干讲，从而便于授课教师根据需要选择讲授内容和进行备课，也便于学生根据教材复习考试。

二是本教材将“课程思政”理念融入军事课教材，将“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贯穿教材编写中，嵌入中国故事、经典战例、历史人物、急救常识等“课程思政”元素，充分发挥军事课的育人功能，潜移默化中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怀。

三是本教材内容突出权威性、时效性和规范性，注重学术规范，增加引注和注释。教材内容来自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先后颁发的《中国武装力量的多样化运用》《中国的军事战略》《新时代的中国国防》《中国的核安全》《关于中美经贸摩擦的事实与中方立场》《新时代的中国国际发展合作》，以及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和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022年颁发的《台湾问题与新时代中国统一事业》等国防白皮书和官方权威发布的文件；同时增加“空海一体战”、“网络中心战”、“混合战争”、中美贸易战、伊朗核危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内容。

四是为使学生学习到的教学内容更为充实广泛，并且能为每年举行的全国军事课教学检验培养竞赛队伍，本教材对军事技能中的格斗基础、防空袭、识图用图、电磁频谱管控等内容进行了完善。

五是本教材适应信息化网络时代的特点，增加了二维码，成为立体化教材，学生扫描页边二维码，通过观看视频，学习相应视频和材料，可以进一步加深对教师讲课内容的理解。

本教材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杨胜利教授、大校担任主审。王威、杨德宇、张亚利担任主编，并得到了著名国防教育专家李国强教授，内蒙古师范大学庞民教授，武汉大学吴忠国教授，第三届教育部全国军事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贵州大学徐则平教授等诸多专家给予的关心和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本教材符合新闻出版署关于印发《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重大选题备案办法》(国新出发〔2019〕35号)的文件要求并备案通过，出版流程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此教材具有一定的社会价值、实用价值，书中无民族、历史、宗教、政治、国家安全等问题。

为优化教学，本教材建议教学课时安排如下。

章 名	节 名	建议学时	理论 / 技能
专题一 国之大事 匹夫之责 ——中国国防	第一讲 存亡之道——国防概述 *	2	理论
	第二讲 师出以律——国防法规 *	2	
	第三讲 安全保障——国防建设 *	2	
	第四讲 钢铁长城——武装力量 *	2	
	第五讲 平战两用——国防动员 *	2	
专题二 居安思危 有备无患 ——国家安全	第一讲 安不忘危——国家安全概述	2	
	第二讲 地缘中国——国家安全形势 *	2	
	第三讲 百年变局——国际战略形势 *	2	
	第四讲 知彼知己——世界军事形势	2	

续表

章 名	节 名	建议学时	理论 / 技能
专题三 攻守之道 伐谋伐交 ——军事思想	第一讲 战争结晶——军事思想概述	1	理论
	第二讲 他山之石——外国军事思想	1	
	第三讲 古老智慧——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	1	
	第四讲 建军之魂——毛泽东军事思想 *	1	
	第五讲 继承发展——改革开放时期党的军事指导思想	1	
	第六讲 时代强音——习近平强军思想 *	1	
专题四 科技引领 立体攻防 ——现代战争	第一讲 战争迷雾——战争概述	1	理论
	第二讲 战争动力——新军事革命 *	2	
	第三讲 工业力量——机械化战争	1	
	第四讲 体系制胜——信息化战争 *	2	
专题五 作战利器 制胜法宝 ——信息化装备	第一讲 战力杠杆——信息化装备概述	1	技能
	第二讲 胜战基石——信息化作战平台 *	1	
	第三讲 较量无声——综合电子信息系统	2	
	第四讲 百发百中——信息化杀伤武器	2	
合计	带“*”的为必修课目，其余为选修课目	36 学时	
专题六 军人本色 令行禁止 ——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	第一讲 军令如山——共同条令 *	40 ~ 56	技能
	第二讲 整齐划一——队列动作 *		
专题七 克敌制胜 百步穿杨 ——射击与战术训练	第一讲 百发百中——射击原理 *	20 ~ 28	
	第二讲 灵活运用——战术基础 *		

续表

章 名	节 名	建议学时	理论 / 技能
专题八 生存之道 自救秘籍 ——防卫技能与战时 防护训练	第一讲 一招制敌——格斗基础 *	32 ~ 48	
	第二讲 救死扶伤——战场医疗救护 *		
	第三讲 终级防护——核化生防护 *		
专题九 枕戈待旦 千锤百炼 ——战备基础与应用 训练	第一讲 枕戈待旦——战备规定与紧急集合 *	16 ~ 20	技能
	第二讲 磨炼意志——行军拉练 *		
	第三讲 挑战极限——野外生存		
	第四讲 熟知地形——识图用图		
	第五讲 无声对抗——电磁频谱管控		
合计	带“*”的为必训课目，其余为选训课目	不少于 14 天	

此外，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参阅并吸收了国内外大量研究文献，在此我们对这些文献的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和同仁提出宝贵意见。联系电话：13810412048。

编 者

目 录

专题一 国之大事 匹夫之责——中国国防

第一讲 存亡之道——国防概述	2
一、国防的内涵	2
二、国防的类型	5
三、现代国防	6
四、我国的国防历史及启示	8
第二讲 师出以律——国防法规	16
一、国防法规的含义和特征	16
二、国防法规体系及主要国防法规	17
三、公民的国防义务和权利	21
第三讲 安全保障——国防建设	27
一、国防领导体制	27
二、中国的国防政策	29
三、中国的军事战略	32
四、新中国国防建设取得的成就	33
第四讲 钢铁长城——武装力量	38
一、中国武装力量的构成	38
二、人民军队的光辉历程	45

第五讲 平战两用——国防动员	50
一、国防动员的概念	50
二、国防动员的主要内容	51
三、国防动员的组织体系和基本原则	53
四、国防动员的准备与实施	55

专题二 居安思危 有备无患——国家安全

第一讲 安不忘危——国家安全概述	58
一、国家安全的内涵	58
二、总体国家安全观	59
第二讲 地缘中国——国家安全形势	65
一、中国地缘政治环境	65
二、我国国家安全面临的威胁与挑战	68
三、维护我国国家安全的思考	73
第三讲 百年变局——国际战略形势	75
一、国际战略形势现状	75
二、国际战略形势的发展趋势	83
第四讲 知彼知己——世界军事形势	86
一、世界军事形势概述	87
二、世界主要国家军事力量	89
三、世界主要国家战略动向	93

专题三 攻守之道 伐谋伐交——军事思想

第一讲 战争结晶——军事思想概述	102
一、军事思想的内涵	102
二、军事思想的发展历程	104

三、军事思想的作用	106
第二讲 他山之石——外国军事思想	109
一、《战争论》及其主要内容	110
二、《海权论》及其主要内容	113
三、有代表性的当代外国军事思想	116
第三讲 古老智慧——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119
一、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演变	120
二、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	121
三、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代表——《孙子兵法》.....	125
第四讲 建军之魂——毛泽东军事思想	129
一、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科学含义	129
二、毛泽东军事思想的主要内容	130
三、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历史地位和现实意义	132
第五讲 继承发展——改革开放时期党的军事指导思想	134
一、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134
二、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137
三、胡锦涛国防与军队建设思想	139
第六讲 时代强音——习近平强军思想	143
一、习近平强军思想形成的时代背景	143
二、习近平强军思想的主要内容	144
三、习近平强军思想的重大意义	147

专题四 科技引领 立体攻防——现代战争

第一讲 战争迷雾——战争概述	152
一、战争的内涵	152
二、战争形态的演变	155

第二讲 战争动力——新军事革命	158
一、新军事革命的内涵	158
二、新军事革命的主要内容	160
三、新军事革命的发展趋势	161
第三讲 工业力量——机械化战争	165
一、机械化战争的内涵	165
二、机械化战争的特征	165
三、机械化战争的演变及其制胜机理	167
四、第二次世界大战表现出的机械化战争形态	168
第四讲 体系制胜——信息化战争	170
一、信息化战争的内涵	171
二、信息化战争的演变和发展	172
三、信息化战争的作战样式	176
四、信息化战争的制胜机理	179

专题五 作战利器 制胜法宝——信息化装备

第一讲 战力杠杆——信息化装备概述	182
一、信息化装备的概念	182
二、信息化装备的种类及发展趋势	183
第二讲 胜战基石——信息化作战平台	188
一、信息化陆战平台	188
二、信息化海战平台	191
三、信息化空战平台	194
第三讲 较量无声——综合电子信息系统	199
一、指挥控制系统	199
二、预警探测系统	201
三、导航定位系统	202

四、军用数据链	205
---------------	-----

第四讲 百发百中——信息化杀伤武器 208

一、精确制导武器	208
二、核、化、生武器	210
三、新概念武器	212

专题六 军人本色 令行禁止——条令条例教育与训练

第一讲 军令如山——共同条令 218

第二讲 整齐划一——队列动作 219

一、单个军人队列动作	219
二、分队队列动作	226

专题七 克敌制胜 百步穿杨——射击与战术训练

第一讲 百发百中——射击原理 234

一、后坐对命中影响	234
二、弹道形状及实用意义	234
三、选定表尺分划和瞄准点	236
四、外界条件对射击的影响及修正	238

第二讲 灵活运用——战术基础 241

一、战术基础动作	241
二、地形的利用	243
三、火力下运动	244

专题八 生存之道 自救秘籍——防卫技能与战时防护训练

第一讲 一招制敌——格斗基础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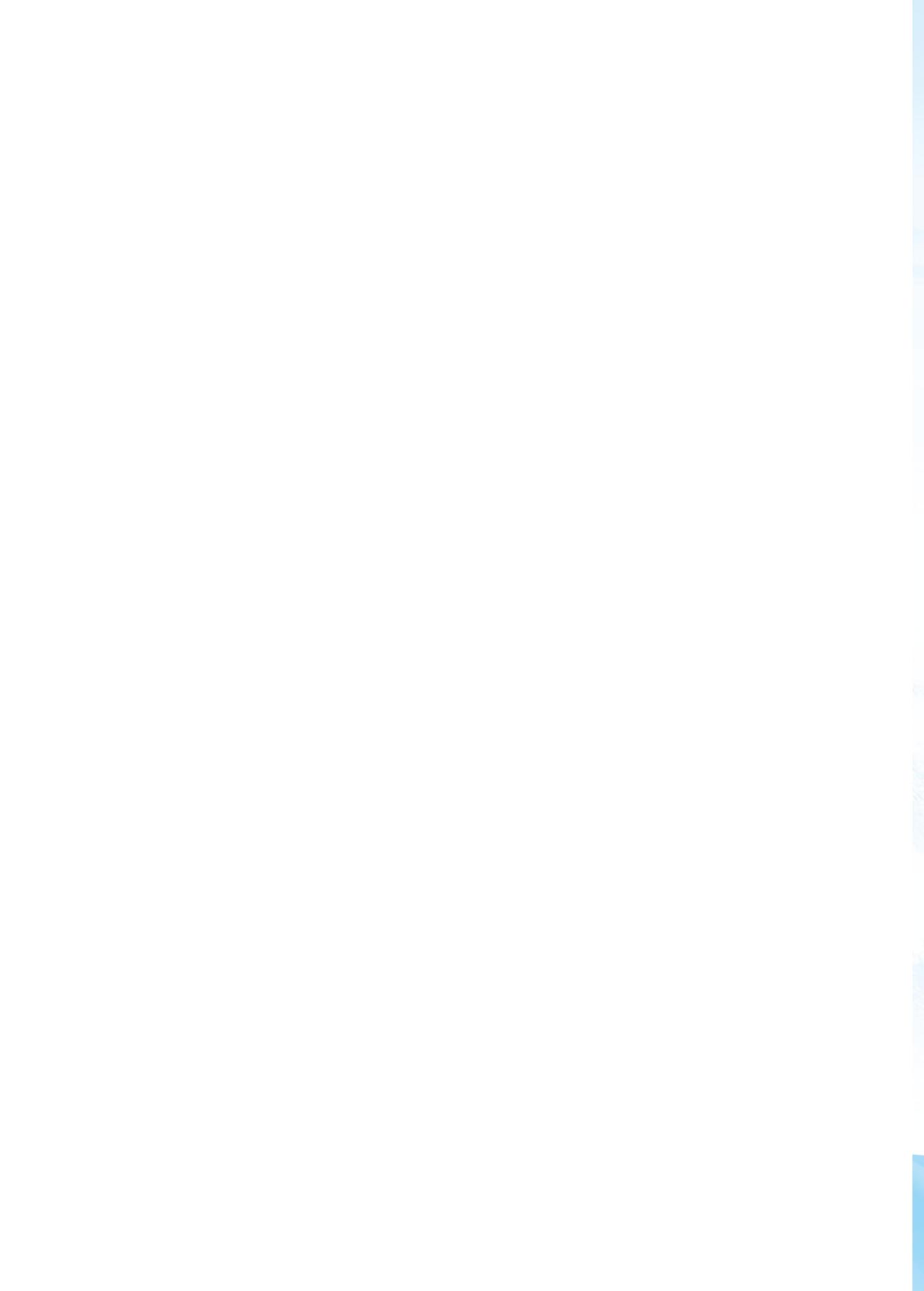
一、格斗预备姿势	248
----------------	-----

二、格斗步法	248
三、格斗拳法	250
四、格斗腿法	252
五、格斗防法	254
第二讲 救死扶伤——战场医疗救护	257
一、战伤救护的意义	257
二、战伤分类	257
三、战伤救护的四项技术	257
第三讲 终级防护——核化生防护	264
一、核化生武器威胁客观存在	264
二、应对核化生武器威胁的主要对策	266
三、单兵防护器材的使用	269

专题九 枕戈待旦 千锤百炼——战备基础与应用训练

第一讲 枕戈待旦——战备规定与紧急集合	272
一、战备规定	272
二、紧急集合	274
第二讲 磨炼意志——行军拉练	275
一、行军拉练的组织准备	276
二、行军的管理与指挥	276
三、越野行进	277
第三讲 挑战极限——野外生存	279
一、识别与采集野生食物	279
二、寻找水源和净化水质	281
三、取火	282
四、野炊	283
五、露营	284

第四讲 熟知地形——识图用图	286
一、地形的基本概念	286
二、军用地图的识别	287
第五讲 无声对抗——电磁频谱管控	293
一、无线电测向的概念	293
二、无线电测向的基本原理	294
三、80米波段无线电测向设备的操作和使用方法	296
参考文献.....	300



专题一

国之大事 匹夫之责 ——中国国防

【内容提要】强大国防是国泰民安的根本保证。建设与中国国际地位相称、与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相适应的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是中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也是中国实现和平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坚强保障。

【教学目标】学习本专题有助于学生理解国防内涵和国防历史，树立正确的现代国防观；了解我国国防体制、国防政策、军事战略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国防建设取得的成就，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熟悉国防法规、武装力量、国防动员的主要内容，增强学生的国防意识。

【参考学时】10 学时

导言

国无防不立，民无防不安。中国近百年来屡遭列强欺侮的历史表明，一个国家和民族要想避免亡国灭种，实现繁荣富强，真正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就不能没有强大的国防。国泰方能民安。国防并非仅仅是国家和军队的事，而是关系着每个普通人生存发展的大事，国防建设更是与每个普通人息息相关。当代青年大学生作为国家之栋梁，更应该关注国防，参与国防建设，尽国防之义务。

第一讲 存亡之道——国防概述

一、国防的内涵

《中国军事百科全书》中描述国防是：“为捍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而采取的防卫措施的统称。包括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规定：“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和分裂，保卫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安全和发展利益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由此可见，国防，即国家的防务，是指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和分裂，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安全和发展利益所进行的军事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国防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安全保障。



知识链接

国防与国家

国防就是国家的防务，有国才有防。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解体并分裂为奴隶和奴隶主两大阶级，为了巩固统治地位，采用暴力手段镇压奴隶的反抗，奴隶主贵族便组建军队、设立法令、建立监狱，人类社会从而形成初始的国家。国家建立以后，抵御外部侵扰和防止内部叛乱等巩固国家政权的问题就非常突出地摆在统治者面前，真正意义上的国防因此而诞生。伴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和演进，国防的内容不断得到丰富和完善。在这一发展历程中，战争成了国防发展的原始推动力。国家为了赢得或遏制战争，要发展武器装备，进而又不断地改变着军队和国防的整体面貌（编制体制、作战理论）；为了解决作为国防实体的军队兵员问

题，于是就形成了兵役制度和动员政策；为了解决军队行军作战的给养，便逐渐产生了后勤机构，后来又产生了国防教育、国防科研、国防工程、国防立法等专门机构，直至国防部等国防领导机构的成立。这样，国防便逐渐超出了军事范畴，由较为单一的军事领域扩展并融入与军事相关的各种庞大而复杂的社会体系。国防由国家的产生而出现，同时又服务于国家，以维护国家的安全利益为根本职能。

国防的基本要素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一) 国防的主体

国防的主体，即国防活动的实施者，通常为国家。每个国家从诞生之日起，都要防备和抵御各种外来侵略和分裂活动，以保障国家安全，维系国家生存和发展。国防是国家的防务，是全民族的防务，与国家各个部门、各种组织及全体公民息息相关。在我国，加强国防建设，进行国防斗争，是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组织、社会组织和其他组织，以及全体公民的共同责任。

(二) 国防的目的

国防的目的是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安全和发展利益。

1. 捍卫国家主权

国家主权是一个国家独立自主地处理自己对内对外事务的最高权力。国家和主权不可分割，主权是国家存在的根本标志。如果一个国家的主权被剥夺，其他的一切，包括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基本政治制度、社会准则、国家荣誉和尊严等，都将不复存在。因此，捍卫国家主权是国防的根本目的和任务。

2. 维护国家统一

国家的统一，是指国家由一个中央政府对领土内的一切居民和事务行使完整的管辖权，不允许另立政府或分割国家的管辖权。从国际法的角度来说，保卫国家统一、反对分裂，历来是一个国家的内部事务，绝对不允许外国干涉。这是原则性问题，不能有丝毫含糊。因此，维护国家统一历来是国防的重要事务。

3. 保护国家领土

领土是一个国家立足的根本，是国家自下而上与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国家行使主权的空间，也是国家行使主权的对象。领土之争，实质就是争夺国家主权，争夺国家的生存权和发展权。国防捍卫国家主权的独立，必然要保护国家领土的完整。领土争端是当今世界局部战争和冲突不断的一个重要原因。

4. 保障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

国家安全是国家的基本利益，是一个国家处于没有危险的客观状态，也就是国家没有外部的威胁和侵害，也没有内部的混乱和疾患的客观状态。与时代发展和国际战略格局变

化相适应，当今我国的国家安全已不仅仅是生存意义上的概念，还包含有“发展”内涵的概念。发展利益之所在，便是当今中国国家核心利益之所在，对国家核心利益的威胁便是对国家安全的主要威胁。

(三) 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指为达到国防目的而采取的方法和措施。我国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1. 军事手段

军事手段是国防的主要手段。现代国防的根本职能是捍卫国家利益，防备和抵御外来的各种形式和不同程度的侵犯；防备和平息内部和外部的敌对势力相互勾结所发动的武装暴乱。应对武装入侵和武装暴乱最根本和最有效的手段莫过于采取军事手段。

2. 政治手段

政治手段作为国防手段之一，指的是“与军事有关的”政治活动，而不是政治本身的全部含义。政治与国防关系密切，一方面，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主权是政治的第一需要；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领土，是政治的物质前提；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安全利益与发展利益，是政治的根本追求；同时，国家政权、政治制度也要靠国防力量来捍卫。另一方面，政治对国防起着决定性的支配作用。这是因为：国家的政治需要，决定国防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类型；国家的政治指导思想和路线，决定国防的方向、方针和原则；国家的政治制度，决定国防的根本体制；国家的政治素质，制约国防的客观效应。

3. 经济手段

经济是国防的基础，社会经济制度决定国防活动的性质，社会经济状况决定国防建设的水平。国防经济活动是指为了国防而进行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及其管理的经济实践活动，其目的是保持一定的军事实力和潜力，从而有效地保障国家安全。现代条件下，无论是国防建设还是国防斗争，都要广泛采用经济手段，这些手段主要有国防经济活动、经济动员、经济战、经济制裁等。

4. 外交手段

国防外交活动主要是指国家与国家之间为了国防目的而开展的外交活动。由于这种外交主要涉及军事领域，所以又称军事外交。它既有通常意义上外交的一般特征，又具有区别于其他外交工作的特殊规律，是集外交与军事于一体的活动，它的范围很广，领域很多，活动的内容也十分丰富。国防外交主要涉及国家与国家之间、军事集团与军事集团之间的军事政治关系、军队关系、军事战略关系、军事科技关系和军事经济关系等。

除上述诸手段外，与军事有关的科技、教育等，也是国防的重要手段。

(四) 国防的对象

国防的对象是指国防所要防备、抵抗和制止的行为，这是关系国家在什么情况下可以使用国防力量的重要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的界定，国防的对象，一是

“侵略”，二是“武装颠覆和分裂”。

1. 侵略

国防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而不仅仅是“武装侵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对国防对象的这一法律界定，既有国际法依据，又符合国防的实际需要，与国家安全所面临的威胁相一致，不仅表述合理恰当，而且意义深远。一是与国际约章相衔接。联合国1974年通过的《关于侵略定义的决议》，对“侵略”做出了非常详尽的定义，列出了7种侵略行为。凡属于《决议》所指的侵略，均属于运用国防力量防备和抵抗的对象；二是与我国的根本大法《宪法》的提法一致。我国《宪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的武装力量的任务，第五十五条规定的公民的国防义务，都采用了“抵抗侵略”的提法；三是与国防活动的客观实际相适应。当今世界武装侵略和非武装侵略并存是事实。如果以法律的形式规定国防只是防备和抵抗“武装侵略”，在今后的国防建设和斗争中，就会束缚自己的手脚。

2. 武装颠覆和分裂

国防要制止的是“武装颠覆”。颠覆是指推翻现政府的一种叛逆行为，包括武装暴力颠覆和非武装暴力颠覆两种形式。一般情况下，对于非武装暴力颠覆，由国家公安、安全等部门调查和处理，不需要动用国防力量。武装暴力颠覆活动，如武装叛乱、武装暴乱，才必须动用国防力量解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明确把“制止武装颠覆和分裂”作为国防的一项重要职能。一是各种武装颠覆活动，包括分裂国家的“独立”、武装叛乱及企图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武装暴乱，已构成对我国安全的主要威胁之一。二是从我国当前面临的国际国内环境看，武装颠覆既有来自内部的因素，又有来自外部的支持。各种形式的“独立”、武装叛乱和暴乱一般都有国外势力插手，具有内外勾结的特点。应对这一类的“武装颠覆”，应该是国防的职能，也就是说，在特殊情况下，国防还具有对内的职能。三是从苏联分裂成多个国家及南斯拉夫分裂后民族间战争不断、人民生灵涂炭、国民经济严重倒退的情况看，它的灾难性后果不亚于国家间的战争，理应将防止和制止这种现象作为国防的职能。

二、国防的类型

根据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国防政策及国防目标的不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主要有以下四种。

(一) 扩张型

扩张型指一些国家为了维护本国在世界各地的利益，以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将其他国家和地区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对其进行侵略、颠覆或渗透，把国防当作侵犯其他国家主权和领土、干涉他国内政的借口。美国在世界各地建立数百个军事基地，或者是派驻军队，以谋求全球霸权，实现其在全球的利益，是典型的扩张型国防。

(二) 自卫型

自卫型以防止外敌入侵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与支持，维护本国安全，维护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上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我国的国防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因此，我国的国防属于自卫型国防。中国的发展与强大不会对任何国家和民族构成威胁，而只会促进世界和平、稳定与发展。

(三) 联盟型

联盟型指一些国家为弥补自身国防力量的不足，以结盟的形式联合他国进行防卫。从联盟内国家间的关系来看，联盟型国防又可分为一元化体系联盟和多元化体系联盟。一元化体系联盟是以某一大国为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如日本、韩国与美国之间建立的联盟型国防，就是在美国这个大国为盟主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一元化联盟的国防组织；多元化体系联盟中的联盟国则是以平等的伙伴关系出现，通过共同协商来确定防卫大计，以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国家）为最典型代表。

(四) 中立型

中立型是指一些国家，为了保障本国的繁荣和安全，严守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中立型国防的最大特征是在国际冲突或战争面前，严格恪守和平中立的政策。奉行中立型国防的国家，有的采取全民防卫式的武装中立，有的则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

三、现代国防

现代国防又叫作社会国防、大国防、全民国防，它是对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国防观念和国防实践活动，是一个巨大的系统工程。现代国防的内涵和外延都较传统国防有很大的扩展。

(一) 现代国防观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新局面”。当前，随着信息时代的到来，国防的领域不断拓展，国防的职能不断延伸，国防的能力不断变得多元，形成了具有时代特征的现代国防观。

1. 信息国防观

在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里，“陆权制胜论”“海权制胜论”“空权制胜论”“太空制胜论”，这些从空间范围反映战争的内在规律的国防观，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人们对国防的基本认识。进入信息时代，信息技术渗入社会政治、经济、军事各个领域，成为社会生产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实施网络攻击，可以窃取对方大量政治、经济、军事情报，使

其经济、军事信息系统遭受破坏，经济活动陷于停顿，社会发生混乱，作战指挥系统失灵，在战争中失去主动权。敌对双方还可以通过网络展开公共外交，进行宣传、政治和文化颠覆、媒体欺骗或干扰，从而威胁一个国家的政治安全。信息安全成为国家总体安全的“基石”，“制信息权”也就成为从全局上、本质上体现现代国防主要特征的国防观。

2. 综合国力国防观

信息时代，国家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等各个领域相互交织渗透，联系非常密切，形成一个有机整体，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一个领域产生危机，就会波及其他领域。例如，1997年的东南亚金融风暴本是一起经济安全事件，但其结果却使东南亚国家的主权受到了严重侵蚀。金融风暴之前，东南亚一些国家通过各种途径向西方世界借入大量的优惠贷款支撑了其经济繁荣。西方国家通过引发金融危机，使这些国家陷入沉重的债务危机。这些国家不得不向西方国家求援，以缓解本国的经济危机。西方国家则借机提出非常苛刻的条件。如韩国获得美国援助的条件是，韩国必须允许美国在其国内建立银行分支机构，外国公司可以拥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从26%上升到50%，韩国企业必须使用国际会计原则，金融机构必须接受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大部分国家在本国经济危机压力下，不得不接受这些苛刻的条件，主权受到了严重侵蚀。由于各个领域高度融合，维护国家安全利益也就不能只是军事手段，而是多种手段并用，“综合国力较量”的现代国防观是对现代国防特征的基本认识。

3. 全民国防观

我们的军队是人民的军队，我们的国防是全民的国防。国家从产生就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国防作为国家的重要职能，主要是维持对于国家具有支配权的统治阶级的利益。在社会地位上具有天壤之别的不同阶级，在国防观上必然大不一样。所以，不同性质国家的国防观也完全不同。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资产阶级国家，是少数剥削者压迫广大人民的工具。这一类型的国家的国防观是：保卫国家免受别国进攻；通过掠夺性战争扩张领土和对别国进行军事掠夺。社会主义国家是通过暴力革命彻底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后建设起来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由广大人民群众对反动阶级实行专政的工具。社会主义国家的国防观是，保护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维护世界和平与国家间的和平共处。基于这一国防观，我国国防建设必然要以广大人民群众为国防的基本力量，走军民融合发展之路，把维护国家安全的权利交给人民，使国家不但能够充分运用人民创造出来的巨大物质和精神财富去维护自身的安全，而且能够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国防实践活动中巨大的创造力，把主观和客观有机结合起来，把各领域各方面的物质和能量充分调动起来，使国防得到极大的巩固。

（二）现代国防的特征

现代国防是对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国防观念和新的国防实践活动。现代国防绝非单纯的武力较量，而是在综合国力的基础上，以军事手段为主，在政治、经

济、科技、外交、文化等多种手段配合下进行的总体较量。现代国防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1. 现代国防是国家综合国力的体现

现代国防，已成为综合国力的对抗。综合国力主要由人力、自然力、政治实力、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精神实力、国防实力和民族凝聚力等组成。其中经济实力、国防实力和民族凝聚力是综合国力的基本要素，经济实力是基础，国防实力是支柱，民族凝聚力是灵魂。现代国防与国家的综合国力有着密切的联系，国家的发展水平制约着武器装备发展水平和国防力量的总规模。没有强大的综合国力，国防建设只能是空中楼阁。

2. 战争潜力能否转化为战争实力是现代国防强弱的一个重要标志

现代国防虽然是以军事力量为主体，但它还要靠国家潜力转化为作战的实力。国家潜力包含国土面积、地理位置、自然资源、人口的数量和质量、地形气候、生产能力、科技和文化水平、交通运输、通信状况、社会制度、国家政策、管理能力、国际关系和国际地位等诸多方面。如南联盟战争的中后期，以美国为首的北约从打击军事目标到向民用基础设施开火，以主要力量轰炸南联盟的制造工厂、炼油厂、发电厂、道路和桥梁等，其目的就是摧毁南联盟的战争潜力。

3. 现代国防既是一种国家行为又是一种国际行为

现代国际政治经济的发展，把世界各国和地区的安全与发展利益同国际社会的整体利益日趋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世界的和平与稳定已成为整个人类共同奋斗的目标。国家的安全与发展不仅与其本国利益相关，而且与国际的安全、发展和稳定息息相关。国家的发展离不开安全有利的国际环境，国际政治、经济的有序发展也有赖于各国国防的巩固。现代国防已不再仅仅是国家行为，而是日益成为一种国际行为。

4. 现代国防具有多层次的目标体系

政治、经济对现代国防影响程度的不断加深，使现代国防呈现出多层次的目标体系。从范围上，可分为自卫目标、区域目标和全球目标。从内涵上，也可分为不同的层次目标：在国家面临严重威胁时，国防目标要首先解决存亡问题；在和平与发展的条件下，要致力于保障国家的安全利益和发展利益，同时还应努力营造有利于本国发展的国际环境。

四、我国的国防历史及启示

在历史长河中，中国先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国防也经历了无数个强盛与衰落的交替，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国防遗产和深刻的历史教训。我国的国防历史大致可分为三段来表述，即古代国防、近代国防和新中国成立后的国防。

(一) 古代国防

我国古代的国防是指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的建立到 1840 年鸦片战争，共经历了 20 多个朝代、近 4000 年的漫长历史。

1. 古代的兵制建设

兵制即我们常说的军事制度，也称军制，是国家或政治集团组织、管理、维持、储备和发展军事力量的制度。我国古代的兵制建设主要包括军事领导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和兵役制度等内容。

在军事领导体制上，夏、商、西周时期，一般由君主亲自掌握和指挥，没有形成专门的军事领导机构。春秋末期，实现将相分权治国，以将（将军）为主组成军事指挥机构。战国时期，将军开始独立统兵作战。秦国一统天下之后，设立了专门管理军事的机构，太尉为最高的军事行政长官。隋朝设立了三省六部制，设兵部专门主管军事。宋朝则设置枢密院作为军事领导的最高机构，主官由文官担任，主要目的是防止“权将”拥兵自重。枢密院有权调兵却无权指挥，将军有权指挥却无权调兵，形成枢密院和将军的相互牵制的局面。各朝代在军事领导体制方面的做法虽各有千秋，但皇权至上，军队的最终调拨使用大权始终是掌握在皇帝手中的。

在武装力量体制上，秦朝之前武装力量结构单一，一个国家通常只有一支国家的军队。从秦朝开始，国家的政治制度逐渐完善，生产力不断发展，各个朝代根据国家的状况和国防的需要以及驻防地区和担负任务的具体情况，将军队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三种，并对军队的编制体制、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动、军需补给、驿站通道、军械制造和配发等都做了具体的规定，并以法律的形式颁布执行，如唐代的《卫禁律》《军防令》等。

在兵役制度上，随着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人口状况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奴隶社会时期，生产力低下，人口稀少，战争规模小，主要实行兵民合一的民军制度。封建社会时期，民军制度逐渐演变为与当时历史条件相适应的兵役制度，如秦汉时期的征兵制、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世兵制、隋唐时期的府兵制、宋朝的募兵制、明朝的卫所兵役制等。

2. 古代国防工程、军事技术

中国历代王朝除根据当时情况加强武装力量建设外，还注意从国防工程建设、军事技术研发等多方面加强国防建设。

我国古代为抵御外敌的侵犯，巩固边海防，修筑了数量众多、规模庞大的国防工程，如城池、长城以及海防要塞等。在我国古代国防工程建设中，城池的建设时间最早、数量最多。城池建筑最早始于商代，随后，城池建设规模不断扩大，结构日益完善，一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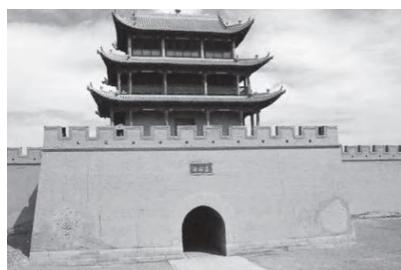


图 1-1-1 嘉峪关



图 1-1-2 万里长城（局部）

延续到近代。因此，在我国古代战争中，城池的攻守作战是主要样式之一。长城是城池建设的延伸和发展。春秋战国时期长城的建筑已经开始，秦始皇统一六国之后，为了巩固国防，防御北方匈奴的南侵，于公元前214年开始将秦、赵、燕三国北部的长城连为一个整体，形成西起临洮（今甘肃岷县）、北傍阴山、东至辽东的宏伟工程。后经各朝代多次修建连接，至明代形成了西起嘉峪关、东至山海关、全长8851.8公里的万里长城。中国海防建设是从明朝开始的。14世纪，倭寇频繁袭扰我沿海地区，明朝在沿海重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新城为骨干，水陆寨、营堡、墩、台、烽堠等相结合的海防工程体系，为抗击倭寇的入侵起到了重要作用。

我国古代的军事技术走在世界前列，早在公元8世纪的唐朝时期，就发明了火药并应用于军事，引起军事史上划时代的变革。中国在世界上最早制成了“突火枪”，最早制成并在战斗中使用金属炸弹，最早在野战、攻城、守城、要塞、海防、战舰上使用这些武器，最早制成各种多发和多级“火箭”并出现了世界上“第一个企图使用火箭作运输工具的人”。同时我国古代注重发展养马业。马是我国古代国防力量的重要因素，发展养马业既有利于提高部队的战斗力、运输力，又有利于带动民间养马，促进经济发展。

3. 古代国防的兴衰

我国古代前期，即从春秋战国到秦汉、盛唐时期，国防日趋发展，不断强盛以至于发展到鼎盛。其后期，即从中唐到两宋、到晚清时期，我国国防便日趋衰败，以至于一触即溃，不可收拾。其间，虽然盛唐之前有两晋的糜烂，中唐以后有明清中前期的振作，但从整体上来看，我国古代国防事业的基本趋势是由弱到强，再从强盛走向衰落。从汉、唐、明、清等几个大的历史朝代看，国防事业也都是由兴而盛，由盛及衰。其间固然不乏极盛之前的短暂衰落，衰败之后的一时复兴，但终其一朝由盛及衰的基本趋势是没有改变的。

纵观我国几千年的古代国防史，我们不难发现，当统治阶级处于上升时期，政治开明、经济繁荣、军事强大、民族团结、国家统一的时候，国防就强盛；当统治阶级走下坡路，政治腐败、经济衰落、军事孱弱、民族分裂、国内混乱时，国防就削弱。

（二）近代国防

我国的近代国防是指自1840年鸦片战争开始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也就是清朝后期和民国时期的国防。

1. 清朝后期的国防

清朝后期的国防可以从国防体制和武装力量变革、国防工业建设、国防观念和国防外交政策的变革三个方面进行表述。

国防体制和武装力量变革方面。近代以前，清朝的常备军由八旗兵和汉族绿营兵两部分组成，清入关初期，以前者为主，后者为辅。后来，八旗兵日趋腐败，绿营成为作战主力。到了近代，无论是八旗还是绿营都已腐败不堪，毫无战斗力，鸦片战争的失败就是很好的例证。太平天国运动爆发后，清朝原有的武装力量基本被农民起义军扫荡殆尽。在镇

压农民起义中起家的以湘军、淮军为代表的勇营地方武装逐步取代八旗和绿营的地位，成为清朝的常备军。与此相应，清朝的军制也发生了一场变革，由勇营制取代八旗和绿营军制。近代中国的屈辱是从海防开始的，在洋务派的大力倡议下，清政府创建了中国的近代新式海军，组建了北洋、南洋及福建三大水师。甲午战争失败后，清朝又全面仿效西欧的兵役制度，开始编练新军并筹建了一批军事学堂。新军制在兵役制度上废除了世兵制和募兵制，开始实行常备军和后备军制度。

国防工业建设方面。西方列强的坚船利炮终于使清王朝意识到加强近代国防工业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于是，在洋务派的大力推动下，清政府开始引进近代军事技术，建立近代的军事工业。后来，为了解决经费问题，又兴办了一些民用工商业。当时国防工业的产品主要是枪、炮、军火和轮船，规模较大、设备较好、产品较优的军工企业主要有江南机器制造总局、福州船政局、金陵机器局、天津机器局和湖北枪炮厂，它们基本反映了中国近代军事工业的创建过程和发展水平。

国防观念和国防外交政策的变革方面。西方列强最早是从海上侵略中国的，因此在鸦片战争以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清政府一直都把国防的重点放在海岸，认为威胁主要来自英法等国的海上入侵，只有林则徐提出“终为中国患者，其俄罗斯乎”。历经俄罗斯在中国北部的趁火打劫、英国在中国西部的蠢蠢欲动、法国在中国南部的步步紧逼和中法战争的爆发，以及日本在中国东面的虎视眈眈，清政府陷入了来自各方的国防危机。于是清政府改变过去的关塞之防为全面的国防，海陆并举。西方列强的大举入侵，不仅使中国一步步地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还直接导致了东方朝贡体系的解体。在严峻的现实面前，自顾不暇的清政府开始在国防外交领域放弃过去对周边小国的宗藩政策，转而从屏蔽边疆出发，开始把实行对外军事援助和维护自身安全结合起来，实行藩篱政策，中法战争中的援越和甲午战争中的援朝就是出于这方面的考虑。

此外，中国人民英勇抗击侵略者的斗争也是中国近代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是中华民族不畏强暴、抗御外侮的伟大爱国精神，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的中华儿女，为民族的独立、自由而不懈努力。

2. 民国时期的国防

民国初期，中国的军队主要由北方的北洋军和辛亥革命后在南方发展起来的革命军组成。这些军队大多实行募兵制。为加强对军队的控制，袁世凯在出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在总统府设立军事处，作为军队的最高领导机构。另外，他还成立参谋部，直属大总统，掌管全国的国防事宜，而内阁中的海军部和陆军部则负责全国海陆军的军政事务。



图 1-1-3 江南机器制造总局

为统一军制，1912年，袁世凯还公布了陆军官制，将前清新军中的编制名称由过去的镇、协、标、营、队改为师、旅、团、营、连，并正式采用军衔制，从而奠定了我国现代军制的基础。

袁世凯死后，全国的军队主要由三部分组成：一是实力雄厚的北洋军，内部又分裂演化为直系、皖系和后来的奉系三派；二是经营已久、实力居中的进步党和西南军阀武装；三是力量涣散、根基不牢的中华革命党武装。为争夺地盘，各派军阀之间连年混战，人民的生活痛苦不堪。

北伐战争后，蒋介石在形式上完成了中国的统一，但中国的国防实力依然弱小。1933年，国民政府颁布了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兵役法》，宣布废除募兵制，开始实行征兵制。抗日战争爆发后，蒋介石继续坚持反共、反人民的顽固立场，拒不抵抗。后迫于压力，虽参加对日作战，但消极抗日、积极反共。在民族危亡的紧要关头，中国共产党紧紧依靠人民群众，终于赢得了中国近代史上第一次抗击外敌的完全胜利。抗战胜利后，蒋介石集团又不顾人民对和平的期盼，悍然发动内战。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人民经过四年的浴血奋战，终于推翻了国民党的统治，建立了新中国。从此，中国结束了100多年来有国无防的屈辱史，中国的国防建设揭开了新的篇章。

(三) 新中国成立后的国防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的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建设大体上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1. 第一阶段

从1949年到1953年。国家处在外御帝国主义侵略、内治战争创伤和恢复经济的时期。这一时期的国防建设主要完成了三个方面的任务。一是解放了全国大陆和除台、澎、金、马之外的全部沿海岛屿，肃清了大陆上国民党的残余武装；平息了匪患，建立了边防和守备部队，加强了海防的守卫。二是取得了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三是建立健全了统一的军事领导机构和军事制度。建立了全军的领导机关和各级军事领导机构，加强了对全国武装力量的领导；建立了一支初具规模的海军、空军和其他各兵种部队，逐步开始从单一陆军向诸军兵种全面建设过渡；建立了100余所军事院校，为国防建设培养了大批军事人才；统一了军队编制体制；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

2. 第二阶段

从1953年到1965年。这一阶段是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突飞猛进的重要时期。1953年12月召开的全国军事系统党的高级干部会议，是军队建设和国防建设的一个里程碑。这次会议确定了我国国防建设的主要任务是防御帝国主义侵略，保卫社会主义建设，保卫亚洲与世界和平；制定了“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提出了实现国防现代化的重大战略措施，包括精简军队、压缩国防开支、加速发展工业、为国防现代化打基础；加强国防工程建设，在沿海、边防和纵深要地建设防御工程体系；实行义务兵、军官薪金、军衔三大制度；大办军事院校，重新划分战区，完善战略、战役指挥体系；加强动员准备，建立各级

动员机构和动员制度。这些重大措施有力地促进了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发展，初步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防体系。经过10多年的艰苦努力，我国国防体系基本完成配套，某些领域已接近当时的世界先进水平，并成功地爆炸了第一颗原子弹。

3. 第三阶段

从1965年到1978年。这一时期，尽管有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毛泽东、周恩来等国家主要领导人仍然坚决地注意维护我国的安全，保持了军队的稳定，顶住了霸权主义的压力。同时对发展国防尖端技术始终没有放松，因而保证了我国氢弹试验和人造卫星发射的成功。

4. 第四阶段

从1978年至今。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上，邓小平根据国际形势不断缓和，特别是世界和平力量的增长，提出了“和平与发展”是当今世界两大主题的观点，从而确定国家工作重点的战略性转变，并将国防建设带入一个新时期。1985年5月23日召开的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作了军队和国防建设指导思想从过去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临战状态转到和平时期正常建设的轨道上来，充分利用较长一段时间内大战打不起来的和平环境，在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的前提下，抓紧时间，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以现代化为中心的国防与军队建设，提高军队素质，增强我军在现代条件下的自卫能力。

20世纪90年代，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科学地回答和解决了国防与军队建设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1993年，中央军委确立了“打赢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的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1995年提出了实现由应付一般条件下的局部战争，向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转变；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转变的战略思想。坚持质量建军，走精兵之路，实施科教强军战略。

进入21世纪，面临新军事变革的迅速发展，以及国内外复杂变化的新形势，胡锦涛主席从国家总体战略出发，提出我军在新世纪新阶段的新使命：要为党巩固执政地位提供重要的力量保证，为维护国家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为维护国家利益提供有力的战略支撑，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共同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国际战略格局和国家安全形势的深刻变化，习近平主席提出了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的强军目标。党的二十大强调，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这体现了新的形势和任务对军队建设的新要求，是党的军事指导理论与时俱进的最新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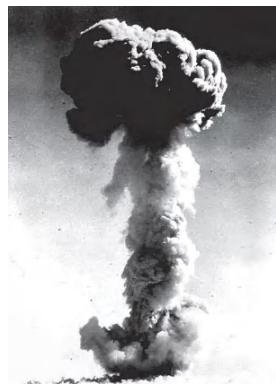


图1-1-4 1964年10月16日，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

(四) 中国国防历史的启示

1. 经济强盛是国防发展的基础

经济是国防的物质基础，强大的国防必须以强大的经济作为依托。中国很早就认识到军队的胜利取决于“国富民强”，如果国家富足而又安定，民众不需动员，军队不必出征，就能威震天下。所以，在我国古代，大凡有作为的君主无不把发展经济作为巩固国防的重要措施。春秋初期的晋国因晋文公整顿内政、发展经济、扩充军队等措施的施行而由一个国贫兵弱的小国一跃成为中原霸主；战国末期的秦国因商鞅变法而国力大增，并最终吞并六国，一统华夏。这些鲜活的事例都深刻地说明了经济发展是国防巩固的基础这一道理。同样，进入封建社会后，汉、唐、清初的皇帝也正是因为推行休养生息、发展经济等措施，增强了国力，才出现西汉大败匈奴、唐朝大败突厥和清初巩固边防的重大胜利。

2. 政治昌明是国防巩固的根本

政治是国防与诸多相关因素之间联系最为密切的首要因素，它决定着国防的性质和发展方向。我国国防几千年的兴衰史深刻地说明，国家所推行的政策直接关系到国防的巩固与否，巩固的国防离不开昌明的政治。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就开始注意加强以革除弊政和变法自新为主要内容的政治建设，以达到国家强盛的目的。如秦国重用商鞅进行变法，这直接促成了秦国国防的巩固和日后统一大业的完成。同样，正因为有汉、唐、清初比较开明的治国之策，才会有后来的“文景之治”“贞观之治”“康乾盛世”等中国历史上的昌盛局面。相反，我国古代历史上每一个王朝的衰落和灭亡，无不由于它中后期的政治昏庸腐败所致。当朝者的昏聩，加上宦官专权、朋党之争、权臣弄权、后宫争宠这些中国封建社会政治顽疾的推波助澜，直接导致了汉、唐、明等中国历史上曾兴盛一时的王朝的衰败和灭亡。秦和隋的暴政，更使这两个强大的王朝在统一中国分别只有 15 年和 37 年后就迅速被推翻。到了近代，中国更是由于晚清政府、北洋军阀政府和民国政府的政治腐朽、国防虚弱而屡受列强的侵略，遭受了前所未有的奇耻大辱，将中国人民带进了苦难的深渊。其中，北洋水师的全军覆没更深刻地说明了政治昌明对国防的巩固是何等的重要。总之，几千年的中国国防史深刻地说明了政治的昌明是国防巩固的基础，也是国家得以长治久安的根本保证。

3. 国防意识是国防强大的重要前提

如果说国防是民族生存之盾，那么国防意识就是民族生存之魂。强烈的国防意识是一种重要的精神力量，是制止战争、威慑敌人的重要因素。正如孙中山先生所说：“所谓固国家不以山溪之险，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其道何在？精神为也。”先驱者昭示我们，一个国家的国防巩固与否不应只以“山溪之险，兵革之利”来衡量，还应看其国民的国防意识和精神状态如何。强烈的国防意识、高度的爱国主义精神可使民众站在国家安危、民族兴衰的高度，关心和支持国防建设，增强“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爱国心和责任感，从而就会增强整个民族的凝聚力，筑起“精神上的长城”，国防实力就会更强大。国防的历

史留给我们的不仅是强大威武的雄风，也是悲痛欲绝的哀伤、洗刷不尽的血泪、永志追思的英烈和伟岸壮阔的史诗，更有追求和平的渴望、永不再战的期盼、强国富民的决心和睦邻友邦的祝愿。

4. 军备建设是国防巩固的重要手段

自从有国家以来，国防和军事就是一对双胞胎。尽管国防是一个包括经济、政治等因素在内的庞大复杂系统，但是，国防无论如何都离不开军事，而军备建设又在军事中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因此，大力加强军备建设就成了巩固国防的重要手段，这也是中国国防史留给我们的一个重要启示。在我国历史上，有大量通过加强军备建设而巩固国防的鲜活事例。如战国时期的赵国因推行以“胡服骑射”为主要内容的军事改革而有效缓解了来自北方游牧民族的威胁，汉因肃整军备而大败匈奴等。同样，因军备松懈而国家灭亡的事例在中国历史上也比比皆是。秦国统一后因“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而军力大降，晚清因军备不整而丧权辱国等，就是这方面的沉痛教训。总之，国家的富裕并不一定就等于国家的强大。任何时候，我们只有犁剑并举，做到有备无患，才能真正实现国家安定和人民幸福。

5. 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是国防强大的关键

我国自古以来便是一个多民族的统一国家，民族团结和民族友好一直是我国国内民族关系发展的主旋律。在近代历次抗击外来侵略的斗争中，正是因为民族团结，一致对外，中国才能化险为夷并最终取得反侵略的胜利。在近代的历次对外反侵略斗争中，中国之所以屡战屡败，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在于当朝者总是认为“患不在外而在内”，即使在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欲置中国于死地的时候，以蒋介石为代表的国民党顽固派仍坚持“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方针。在这种情况下，虽然有广大民众浴血奋战，但终因缺乏统一指挥，不能形成一致对外的合力而无法使战争形势得以根本改观。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我国领导人实行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建立最广泛的全民族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的政策，才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实现了国家的独立和人民的幸福。



延伸阅读

清军收复新疆之战

1865年（清同治四年），中亚浩罕国军事头目阿古柏在英国支持下，入侵中国新疆，建立“哲德莎尔国”。1871年，沙俄趁机占领中国新疆的伊犁地区。1876年，清政府命陕甘总督左宗棠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左宗棠积极筹办粮饷，改善装备。4月26日，左宗棠令刘锦棠部出嘉峪关西进北疆。8月，向迪化（今新疆乌鲁木齐）疾进，守将白彦虎弃城南逃。至11月6日，北疆失地全部收复。1877年

4月，左宗棠令清军兵分两路，进军南疆。刘锦棠部出迪化，张曜、徐占彪部出哈密、镇西（今新疆巴里坤），先后攻克达坂城、托克逊和吐鲁番，打开南疆门户。阿古柏气急暴死。清军连克喀喇沙尔（今新疆焉耆）、库尔勒、库车、喀什噶尔（今新疆喀什）等8城，阿古柏残部逃回国。至1878年1月，整个新疆除伊犁地区外全部收复。沙俄迫于阿古柏势力彻底失败，同意与清政府谈判。1881年签订中俄《改订条约》，1882年签订《伊犁界约》，中国收回伊犁地区。



学练合一



第二讲 师出以律——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国家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防建设的重要保障和依托，也是衡量国家国防建设体制化的重要标志。经过数十年的建设发展，我国已经基本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防法规体系，国防和军队建设走上了法治化的轨道。

一、国防法规的含义和特征

(一) 国防法规的含义

国防法规是指国家为了加强防务，尤其是加强武装力量建设，用法律形式确定并以国家强制手段保证其实施的行为规则的总称。国防法规是国家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的重要保障，对人们在国防领域的行为规范起着重要引导作用。国防建设法治化是国防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衡量一个国家国防是否实现现代化的重要标志。

(二) 国防法规的特性

国防法规是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其实施的行为规范。它具有法律的一般特性：鲜明的阶级性、高度的权威性、严格的强制性、普遍的适用性和相对的稳定性。同时，国防法规还有着区别于其他法规的特殊性。

1. 调整对象的军事性

法律是调整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而不同的法律规范用来调整不同领域的社会关系。国防法规就是专门用来调整国防和武装力量建设领域的各种社会关系。这些带有军事性的

社会关系是国防法规特有的调整对象，是其他任何法律规范所不能代替的，这是国防法规特性的一个基本表现。

2. 公开程度的有限性

公开性是法律固有的特性，因为法律只有公开才能使人们普遍了解和遵守。但国防法规有些不同，公开程度是有限的。大部分国防法规，特别是一些基本的、主要的国防法规是公开的，如我国的《国防法》《兵役法》《军事设施保护法》等。但有一少部分国防法规，如在作战、训练、军队编制和国防科研等方面的法规具有保密性而不予公开，以免国家利益受到损害。

3. 司法适用的优先性

国防法规优先适用，是指在解决与国防利益、军事利益有关的法律问题时，如果国防法规和其他法规都有相关的规定，这时要以国防法规的规定作为司法依据，以国防法规作为评判是非的标准和采取行动的准则，其他法规要服从国防法规。同时要注意，优先适用不是指的先后顺序，而是一种排他性的单项选择。在解决与国防利益、军事利益有关的法律问题时，只有国防法规起作用，其他法规不起作用。

4. 处罚措施的严厉性

国防法规对危害国防利益的犯罪，规定了比较严厉的处罚措施。如《刑法》规定，一般抢劫罪通常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而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抢劫军用物资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

二、国防法规体系及主要国防法规

(一) 国防法规体系

国防法规以国家宪法为基础，由各类法律规范组成，其范围十分广泛，内容也十分丰富。从纵向来看，国防法规体系可以根据制定机关和法律效力等级的不同，基本划分为以下五个层次。

1. 宪法中的国防条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和最大的权威。宪法中的国防条款在国防法规体系中居于最高地位。

2. 基本国防法律

基本国防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是制定其他国防法规的基本依据。包括以下内容：专门的基本国防法律，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其他基本法律中的国防条款，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分则中的第七章和第十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五条等基本国防法律解释。

3. 国防法律

国防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包括以下内容：专门的国防法律和法律性决定，如《国防教育法》《军事设施保护法》《人民防空法》《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现役军官法》《军官军衔条例》《预备役军官法》《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全国国防教育日的决定》等；其他法律中的国防条款，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十二条关于人民法院不受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国防行为提起诉讼的规定等；国防法律解释。

4. 国防法规

国防法规是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和中央军事委员会单独或共同制定和颁布的具有在全国一定范围内和在军队中遵行的有法律效力的国防法规。包括：由中央军委制定的军事法规，如《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条令》《中国人民解放军警备条令》等；国务院单独制定或与中央军委联合制定的国防行政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边防检查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飞行基本规则》等；其他法规中的国防条款；国防法规解释、国防法规性文件。

5. 国防规章

国防规章是由国家职能部门和军队职能部门为了贯彻执行国防法律和国防法规的有关条款在自己的职权范围内制定和颁布的细则和章程等。包括：中央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各军区制定的军事规章，如《兵员管理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管理暂行规定》等；国务院各部委单独制定或与军委有关总部联合制定的国防行政规章，如《关于民兵事业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关于企业民兵、预备役工作的规定》等；其他规章中的国防条款；国防规章解释、国防规章性文件；地方性国防法规和规章。

按照法治建设的要求，国防法规体系层次中，下一层次的法必须以宪法或上一层次的法为依据，不得与其相抵触。只有形成等级分明的层次，才能确保各种国防法律规范做到层层节制，一级服从一级，从而避免重叠和矛盾，保证国防法规体系的协调统一。

(二) 主要国防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以下简称《国防法》)于1997年3月14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并于当日颁布施行，于2020年12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并于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总共十二章七十三条，对涉及国防领域各方面的关系进行调整。其主要内容如下：一是规范了国家防务建设的基本方针和基本原则，如抵御外敌入侵，防止颠覆和分裂，维护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捍卫国家主权，保证国家领土、领海、领空不受侵犯，坚持全民自卫，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及独立自主处理国防事务等原则；二是规范国防建设的基本制度，如兵役、军事人事、军事经济、国防科技、国防动员、国防协调会议、国防教育等若干基本制度；三是规定了党对武装力量和国防活动的领导及国家机构的国防职权等；四是规范了公民、国家机关、社会组织的国防义务和权利，如依法征兵，保证兵员质量，公民依法服兵

役，自觉接受国防教育，相关企事业单位要保质保量地完成国防科研生产、接受国家军事订货等。

《国防法》是根据《宪法》制定的一部综合性的调整和规范国防与武装力量建设的基本法律，是用来调整和指导国防领域中各种社会关系的基本法律规范，它在国防法规体系中占有统帅地位并起着核心作用，是其他军事立法的基本法律依据。《国防法》的颁布实施，是我国国防史上一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大事，也是国防和军事法治建设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以下简称《兵役法》)是规定国家兵役制度的法律规范，是公民依法服兵役的法律依据。1955年7月3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新中国的第一部《兵役法》。1984年5月3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部《兵役法》，后经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2011年10月29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其进行了三次修改。2021年8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进行了修订。现行《兵役法》共十一章六十五条，主要规定了总则、兵役登记、平时征集、士兵的现役和预备役、军官的现役和预备役、军队院校从青年学生中招收的学员、战时兵员动员、服役待遇和抚恤优待、退役军人的安置、法律责任、附则等。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以下简称《国防教育法》)于2001年4月28日由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2018年4月2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正。2024年9月13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国防教育法》，自2024年9月2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国防教育法》共六章四十二条，包括总则、学校国防教育、社会国防教育、国防教育保障、法律责任及附则，其明确国防教育的内涵定位、指导思想、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完善学校国防教育体系，拓展社会国防教育范围，加强国防教育保障。其中第十二条规定：每年九月的第三个星期六为全民国防教育日。



知识链接

为了不能忘却的纪念

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 1945年9月2日，日本代表在无条件投降书上签字，中、美、英、苏等9国代表相继签字。2014年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

会第七次会议经表决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确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的决定，确定每年9月3日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1937年12月13日，侵华日军在中国南京开始对中国同胞实施长达40多天惨绝人寰的大屠杀，30多万人惨遭杀戮，制造了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惨案。南京大屠杀是日本军国主义在南京犯下的大规模屠杀、强



图 1-2-1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奸以及纵火、抢劫等战争罪行与反人类罪行。2014年2月25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决定草案。2014年2月27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正式设立每年12月13日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2014年12月13日，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在南京举行。

烈士纪念日 在烈士纪念日当天举行隆重的公祭仪式，是为了纪念我国“近代以来，为了反对内外敌人，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自由幸福，为了国家繁荣富强”而献出自己宝贵生命的英雄们的。2018年4月2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规定每年9月30日为烈士纪念日，国家在首都北京天安门广场人民英雄纪念碑前举行纪念仪式，缅怀英雄烈士。

4. 《反分裂国家法》

《反分裂国家法》于2005年3月14日由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该法共十条，旨在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促进国家和平统一，维护台湾海峡地区和平稳定，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制定《反分裂国家法》，体现了党和国家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争取实现和平统一的一贯立场，表明了全中国人民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绝不允许“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共同意志和坚定决心。它有利于团结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共同推动祖国的和平统一大业，有利于遏制“台独”分裂势力的分裂活动，有利于维护台湾海峡地区乃至亚太地区的和平稳定。

5. 其他法规

除以上法律法规外，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机关、军事机关、行政机关，还先后制定了一系列国防和军事法规。如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衔条例》《中国

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民兵工作条例》等 20 多个法律法规；国务院和中央军委联合颁发了《征兵工作条例》等 40 多个单行法规；中央军委制定颁布了《纪律条令》《内务条令》《队列条令》等；各总部、各军兵种也相应制定和颁发了有关条令条例。总之，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的国防法治化建设已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初步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国防法律体系。这对我国国防的巩固，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都起到了巨大的作用。

三、公民的国防义务和权利

公民的国防义务和权利，是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重要内容。我国宪法和各种国防法规都对公民有关国防的义务和权利做出了明确规定。自觉地履行国防义务，正确地行使有关国防权利是每一个公民应当具备的品德和责任。

(一) 公民的国防义务

公民的国防义务是指宪法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公民在国防活动中对国家必须履行的某种责任，这种责任是根据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确定的，并由国家运用法律的强制力来保证它的实现，它要求赋予国防义务的公民，在国防活动中必须依法做出或不做出某种行为。公民的国防义务主要包括履行兵役的义务、接受国防教育的义务、保护国防设施的义务、保守国防秘密的义务、协助国防活动的义务。



图 1-2-2 征兵宣传图

随着科学技术与新军事变革的迅猛发展，国家对高素质兵员的需求日益增强，为鼓励高校毕业生应征入伍，国家出台了诸多优惠政策。这使得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大学生，除了共享前文提到的国防义务与权利外，在应征服兵役方面，还享有诸多其他群体所不具有的“特权”，使得大学生服兵役在义务与权利上有机地统一起来，大学生服兵役既是一种义务，又成为一种光荣的权利。当代



征兵公益宣传片
《参军报国 不负韶华》

大学生是国家的栋梁，应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多积蓄、厚储备，一旦参军入伍，投身国防活动，这些素质将有助于自身快速成长为部队建设和训练的骨干，使自身的高素质能在部队这个广阔的舞台上发挥应有的作用。2017年1月10日，全国征兵网全面展开网上兵役登记、应征报名和政策咨询工作。从2021年开始，国家实行一年二次征兵，时间分别在三月份和九月份。

1. 征集范围及基本条件

第一，征集范围。

男生。

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及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含高校在校生），年满18至22周岁；普通全日制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高校毕业生，年满18至24周岁；初中毕业文化程度青年，年满18至20周岁。

女生。

上半年应征报名：普通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年满18至22周岁，全日制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放宽至26周岁；一年前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专科应届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当年上半年女兵征集，年龄放宽至23周岁。

下半年应征报名：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普通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年满18至22周岁，全日制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放宽至26周岁。

第二，基本条件。

身高：男性身高160cm以上，女性身高158cm以上，合格。条件兵身高条件按有关标准执行。

体重：体重符合下列条件且空腹血糖 $<7.0\text{ mmol/L}$ 的，合格。男性： $17.5 \leq \text{BMI} < 30$ ，其中， $17.5 \leq \text{男性身体条件兵 } \text{BMI} < 27$ 。女性： $17 \leq \text{BMI} < 24$ 。 $\text{BMI} \geq 28$ 须加查血液化血红蛋白检查项目，糖化血红蛋白百分比 $<6.5\%$ ，合格。（ $\text{BMI} = \text{体重(千克)} / \text{身高(米)}^2$ ）

视力：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低于4.5，不合格。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低于4.8，需进行矫正视力检查，任何一眼矫正视力低于4.8或矫正度数超过600度，不合格。屈光不正经准分子激光手术（不含有晶体眼人工晶体植入术等其他术式）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任何一眼裸眼视力达到4.8，眼底检查正常，除条件兵外合格。条件兵视力合格条件按有关标准执行。

2. 基本流程

男、女生应征的基本程序如以下两个流程图所示。



图 1-2-3 男生报名程序

3. 大学生入伍的优惠政策

(1) 免试“专升本”。

从2022年起，高职（专科）毕业生及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申请专升本，免于参加文化课考试。有关高校组织相关的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综合考查，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2) 考研优待。

教育部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专门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收。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服役期间立二等功及以上的退役士兵，符合研究生报名条件的可免试（指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3) 退役复学。

保留学籍。已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或者正在普通高等学校就学的学生，被批准服现役的，服现役期间保留入学资格或者学籍，退出现役后两年内允许入学或者复学。

转专业。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经学校同意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免修课。免修公共体育、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等课程，直接获得学分。

(4) 国家教育资助。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军士、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校学生享受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费减免，标准为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20000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25000元。

(5) 助学金。

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全部享受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现行标准为每生每年3700元。

高校毕业班学生入伍。上半年被批准入伍的高职（专科）、普通本科及以上毕业班学生，完成专业理论课程的学习与相关学习、毕业设计和论文答辩合格，符合毕业条件的，学校应当准予毕业，享受应届毕业生入伍相关待遇。

(6) 就业服务。

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一年内，可视同当年的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档随迁（直辖市按照有关规定执行）；退役高校毕业生士兵可以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享受就业信息、重点推荐、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

(二) 公民的国防权利

公民的国防权利是指由国家宪法、法律赋予公民在国防活动中所享有的权利或权益。需要指出的是，义务与权利是一致的，上述公民的国防义务同时也是公民的国防权利。公民除上述国防义务亦即国防权利外，还有以下三种相对独立的国防权利：国防建设的建议权和对危害国防行为的制止和检举权，国防活动中经济损失补偿的权利，军人的优待、抚恤权和退役后的安置权。



知识链接

习近平与南开大学新入伍大学生的通信

南开大学新入伍学子写给总书记的信

尊敬的习主席：

您好！我们是刚刚参军入伍的8名南开大学学生。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0周年之际，我们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响应您实现强军目标、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召唤，决心携笔从戎，报效党和国家。9月10日，学校为我们8名新兵举行了隆重的欢送大会，在数百名老师和同学的见证下，胸戴红花，肩披绶带，我们感到无比光荣，更感到一种沉甸甸的责任与担当。

复兴业，须人杰；强军梦，展伟略。党的十八大以来，您提出“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的强军目标，以雄才伟略领导和推进政治建军、改革强军、科技兴军、依法治军，使人民军队面貌一新，体现了党心所盼、民心所愿、军心所向，令我们青年大学生倍受鼓舞、倍感振奋！

“90后”的我们，生在和平年代、中华盛世，深知是无数革命先烈抛头颅、洒热血才换来今天的美好生活，更需铭记历史、珍爱和平，不忘初心、接续奋斗。作为南开大学的学生，我们入学第一课就是传习“允公允能、日新月异”的南开精神，体悟“爱国、敬业、创新、乐群”的光荣传统。抗战时期，南开大学惨遭日寇毁掠，师生不畏艰险，南迁长沙又至昆明，与北大、清华合组西南联大，刚毅坚卓、弦歌不辍。今天的南开园，仍矗立着一座“西南联大纪念碑”，碑的背面刻有834名联大参军学生的名字。在不同历史时期，都有许多南开人投笔从戎、献身革命，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而忠诚奉献、英勇牺牲。这给了我们极大的震撼，也带给我们深深的思考。强大的国家需要强大的国防，一流的军队需要一流的人才，我们愿意在人民军队的“大熔炉”中淬火锻造、百炼成钢，把自己的知识、智慧、青春和热血献给国防和军队建设，献给维护祖国长治久安、让人民永享和平安宁的伟大事业！

在我们8人中，有烈士的儿女，有老兵的后人，有城市孩子，有农家子弟，投身军营、磨砺意志是我们共同的成长心愿。最近几天，我们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阅读了记述您青年时代故事的《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一书。您的成长经历让我们愈发懂得，一个人在青年时期经历一些磨炼不仅十分必要而且大有裨益，这更加坚定了我们从军报国的决心和信心。请您放心，我们将坚决听党指挥、遵守纪律、苦练本领，忠实履行当代中国军人的神圣使命，为实现新时代的强军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青春和力量！

我们即将告别熟悉的老师同学，暂别优美安静的大学校园，满怀豪情走向军营，临行之际以一函书信向您表诉入伍心声，表达南开学子对党对祖国对人民的绝对忠诚，热切期待您的教导和嘱托！

此致

军礼！

您的战士

2017年9月14日于南开大学

(资料来源：《天津日报》)

总书记的回信

阿斯哈尔·努尔太等同学：

你们好！我看了来信，得知你们怀揣着从军报国的理想，暂别校园、投身军营，你们的这种志向和激情，让我感到很欣慰。自古以来，我国文人志士多有投笔从戎的家国情怀。抗战时期，许多南开学子就主动奔赴沙场，用鲜血和生命诠释了爱国、奉献的精神内涵。如今，你们响应祖国召唤参军入伍，把爱国之心化为报国之行，为广大有志青年树立了新的榜样。

希望你们珍惜身穿戎装的机会，把热血挥洒在实现强军梦的伟大实践之中，在军队这个大舞台上施展才华，在军营这个大熔炉里淬炼成钢，书写绚烂、无悔的青春篇章。

习近平

2017年9月23日

(资料来源：新华社2017年9月25日电)